公司代码:600549　　公司简称:厦门钨业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洪茂椿	工作原因	倪龙腾
董事	周园	工作原因	侯孝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厦门钨业	60054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周羽君
电话	0592-5363856
办公地址	厦门市展鸿路81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A座22层
电子信箱	600549.cxtc@cxtc.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445,109,262.46	23,471,176,711.84	-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96,638,231.68	7,374,368,660.20	1.6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3,523,822.22	-61,015,323.48	不适用
营业收入	7,924,437,639.20	8,384,088,038.26	-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420,204.82	77,374,257.09	20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0,726,815.72	18,560,459.20	927.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2	1.07	增加2.0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60	0.0550	201.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60	0.0550	201.82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8,28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05	450,582,682		无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67	121,931,674		无	
日本联合材料株式会社	境外法人	7.68	107,995,550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2	42,458,835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87	26,305,829		无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0	25,286,009		无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4	24,440,031		无	
上海核威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1	21,226,400		无	
陈国鹰	境内自然人	1.31	18,400,016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6	17,780,36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一大股东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新冠肺炎疫情对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带来巨大冲击,全球经济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和风险,公司所属行业的产业链、供应链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环境,公司从夯实企业基础管理入手,持续开展降本增效,各业务单元精耕细作,努力提升集团整体盈利能力。

(一)公司主营业务行业运行情况

钨行业方面,受新冠疫情、行业需求放缓等因素影响,国内钨行业形势总体下行。

供给上,国内钨产量基本保持平稳。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数据,2020年1-6月份国内生产钨精矿(65%WO3)62,436吨,同比减少2.07%。

需求上,受制造业景气度下降、新冠疫情影响下国内外市场低迷等因素的影响,钨主要下游领域除基建需求有所增长外,汽车、3C等领域对钨需求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其中2020年1-6月,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统计,共销售挖掘机17.04万台,同比增长24.2%,其中国内15.59万台,同比增长24.8%,出口1.45万台,同比增长17.8%;汽车领域,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0年1-6月国内汽车产量约1008.8万辆,同比下降约16.8%。3C领域,据工信部统计,2020年1-6月国内手机市场总体出货量1.53亿部,同比下降17.7%。

国内消费情况

(数据来源:安泰科资料)

钨品	2020年1-6月(金属吨)	2019年1-6月(金属吨)	2020年1-6月(金属吨)	同比
钨品综合	31,235	35,200	34,490	-2%
钨钢	12,938	11,200	10,208	-7%
钨材	11,648	12,650	6,390	-4%
钨化工	5,678	8,210	1,257	-2%
硬质合金	52,970	55,200	46,100	3.5%
钨丝	5,225	4,500	2,100	-
钨深加工	46,150	41,150	32,290	6.3%

价格走势上,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导致下游企业开工率不足及行业需求放缓等因素影响,钨价呈波动下行。2020年上半年黑钨精矿(65%WO3)均价为8.47万元/吨,较2019年同期下降11.41%;APT均价为12.85万元/吨,较2019年同期下降12.96%。

2018-2020年6月国内钨精矿价格走势图

(65%黑钨精矿,单位:元/吨)

(数据来源:安泰科研究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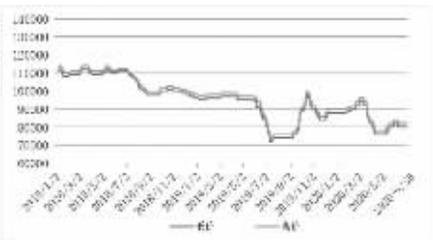

2018-2020年6月国内APT价格走势图

(单位:元/吨;数据来源:安泰科研究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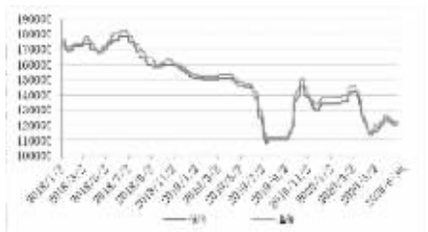

稀土业务方面,报告期内,我国稀土价格先抑后扬,一季度受疫情影响价格下行,二季度价格有所上涨。

供需方面,一季度受疫情影响,我国稀土氧化物产量均出现同比下滑,但二季度疫情缓和后供给端呈现持续恢复态势。根据百川资讯数据统计,上半年国内氧化镨钕产量同比增长4%,氧化镝产量同比增长11%,氧化铽产量同比增长13%。

原料供给端,2020年下达的稀土开采指标继续增长,全年稀土开采指标14万吨,较2019年增长8000吨,增长均为轻稀土。进口原料中轻稀土原料继续大幅增长,根据海关总署数据,2020年上半年,我国进口轻稀土精矿1.77万吨,同比增长114%。进口来自缅甸的中重稀土进口原料继续减少,2020年上半年,我国进口自缅甸的中重稀土原料(混合碳酸稀土+未列名氧化稀土)1.26万吨,同比下降28%。整体上看我国稀土供给已恢复至疫情前水平,轻重稀土原料供给分化格局依旧严重。

需求方面,稀土主要应用端磁性材料受疫情影响需求不佳。磁材主要下游应用均出现不同幅度下滑。根据Wind(万得)数据显示,2020年上半年我国风电新增装机量1812万千瓦,同比下降34%。变频空调产量3574万台,同比下降19%。汽车产量1009万辆,同比下降17%,其中新能源汽车产量39.6万辆,同比下降40%。

2018年-2020年6月主要稀土产品价格走势图

(数据来源:百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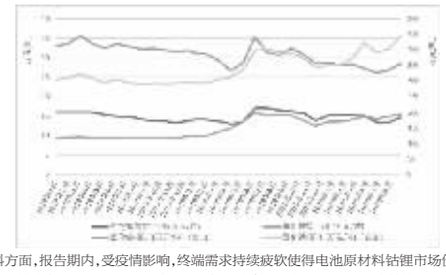

电池材料方面,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终端需求持续疲软使得电池原材料钴锂市场价格震荡下行。上半年钴盐价格较去年同期相比相对稳定。上半年锂盐市场持续处于供过于求的状态,一季度锂盐价格弱势维稳,二季度开始价格一路下行。

2018-2020年6月年钴价格走势图

(数据来源:长江有色金属网、上海有色网SMM、英国金属导报M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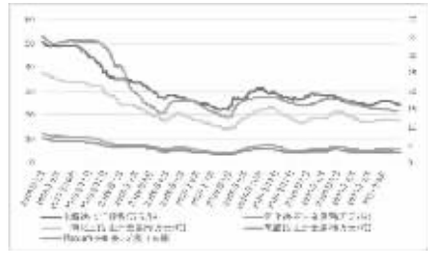

2018-2020年6月锂盐价格走势图

(数据来源:亚洲金属网A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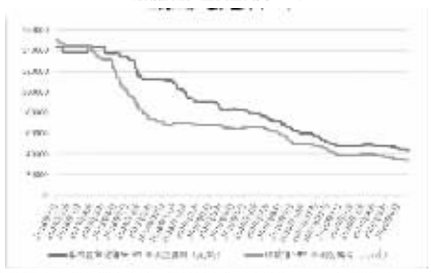

据电源协会数据显示,报告期内电池正极材料出货量合计为15.2万吨,同比下降17.7%。电池行业市场下行的压力传导至上游正极材料,导致正极材料市场竞争激烈。2020年上半年,国内三元材料产量约6.3万吨,同比下降36%(数据来自电源协会);受新冠疫情以及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新能源汽车产销低迷。据中汽协统计,2020年1-6月,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35.2万辆,同比降42%。受新能源汽车产销量下跌影响,2020年上半年我国动力电池装机量17.4GWh,同比累计下降42%,但是下降幅度逐步缩窄;其中,三元电池装机量累计12.3GWh,占比70.6%,同比下降38.5%;磷酸铁锂电池装机量4.5GWh,占比25.9%,同比下降40.8%(数据来自高工锂电)。2020年上半年,国内钴酸锂产量约2.9万吨,同比增加21%(数据来自电源协会);国内手机市场总体出货量1.53亿部,同比下降17.7%;其中,5G手机出货量0.636亿部,占比41.6%,智能手机出货量1.49亿部,占比97%,同比下降16.3%。(数据来自工信部)。

国内三元材料产量(电源协会资料,吨,%)　国内钴酸锂产量(电源协会资料,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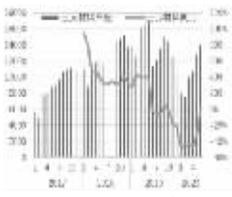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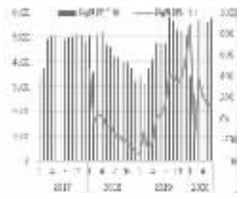

2018-2020年6月三元材料及钴酸锂价格走势图

(数据来源:上海有色网S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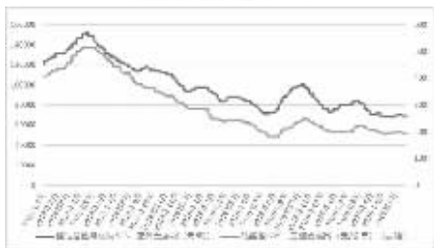

(二)2020年上半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79.24亿元,同比下降5.48%;合并营业成本64.01亿元,同比下降9.47%;实现归属净利润2.33亿元,同比增加201.68%。

1、钨钼业务方面,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等诸多因素影响,汽车、3C行业等终端市场对钨需求均有不同程度下降,供给过剩加剧导致原料价格总体回落。针对上述不利影响,公司加强管理,加快库存周转,有效应对钨钼材料价格的下降,产品盈利能力明显回升。报告期,公司钨钼等有色金属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4.25亿元,同比减少10.29%,实现利润总额4.07亿元,同比增长191.94%。

钨矿山业务,受疫情影响,终端需求下降,钨精矿价格下跌,利润总额有所下滑;硬质合金棒材销量同比增长,利润总额大幅增长;整体刀具销量同比小幅增长、数控刀片销量同比小幅下滑,但受益于产品结构优化及降本增效举措的有效落实,盈利能力均显著提升。受钼产业原料市场价格大幅下跌影响,钼冶炼业务毛利率同比下滑。

硬质合金棒材产销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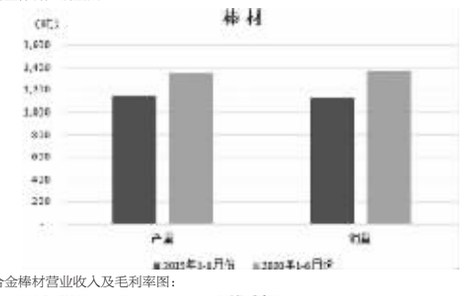

硬质合金棒材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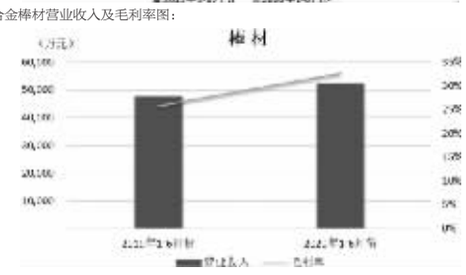

整体刀具产销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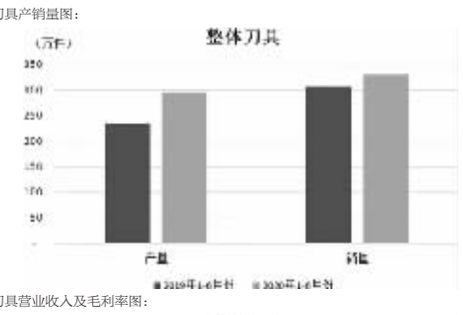

整体刀具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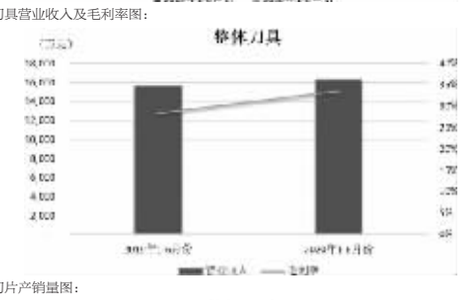

数控刀片产销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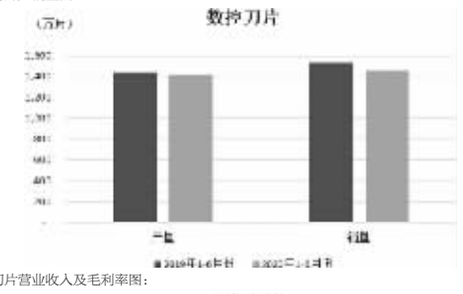

数控刀片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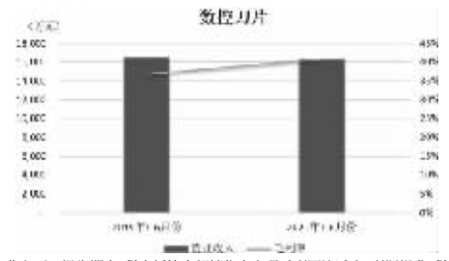

2、稀土产业方面。报告期内,稀土板块内部销售未实现毛利同比减少,利润提升;稀土价格先跌后稳,公司稀土氧化物和稀土金属业务产品利润同比下滑;发光材料业务,产销量、利润同比小幅增长;磁性材料销量同比小幅增长,利润同比增长;2020年上半年,公司稀土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80亿元,同比增长18.83%;实现利润总额3,520.20万元,同比增长331.02%。

注:报告期,公司稀土产业链电机业务陆续投资,部分产品小批量生产销售,为更好的体现公司各业务板块的经营情况,将初创期的电机业务从钨钼等有色金属业务板块调整至稀土业务板块,同时调整上年同期比较数据。

磁性材料产销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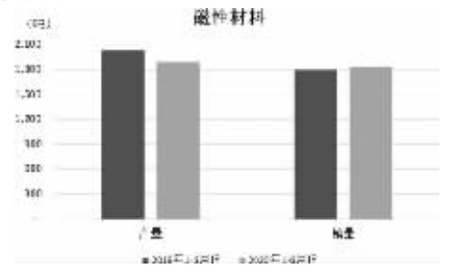

磁性材料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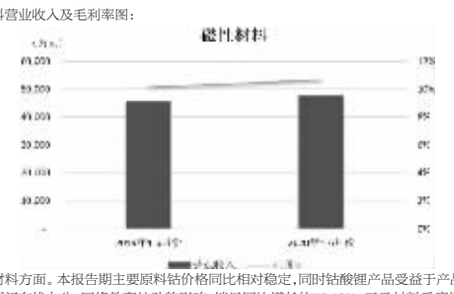

3、电池材料方面。本报告期主要原料钴价格同比相对稳定,同时钴酸锂产品受益于产品结构持续优化以及疫情期间在线办公、网络教育拉动的影响,销量同比增长约72.43%;三元材料受疫情期间新能源汽车行业复工推迟、下游需求减弱,以及磷酸铁锂在中低端市场的冲击等因素的影响,销量同比下降约51.85%。2020年上半年,公司新能源电池材料(含锂电正极材料、贮氢合金)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1.55亿元,同比下降7.30%;实现利润总额9,431.57万元,同比扭亏为盈,利润增加13,754.26万元。

钴酸锂产销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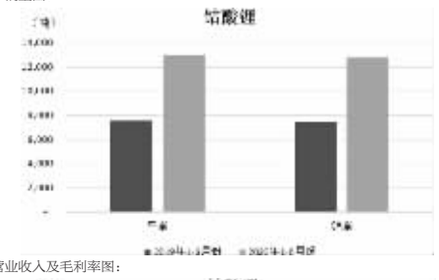

钴酸锂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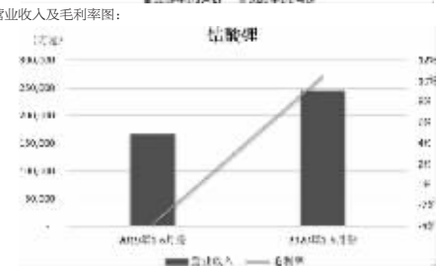

三元材料产销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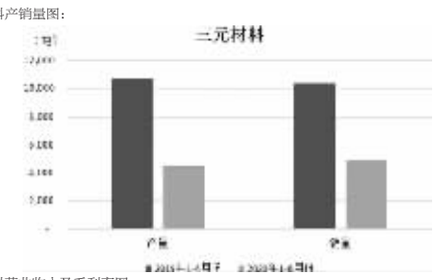

三元材料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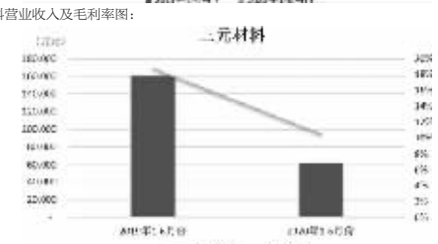

4、房地产业务。2020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0.65亿元,同比下降24.62%,实现利润总额-6,242.79万元,同比下降165.12%。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房地产业务板块所属合营企业成都同基置业有限公司开发房地产项目一期交房确认收入,按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本期无此事项。

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钨钼有色金属等	3,299,257,658.13	2,281,957,926.08	30.83	-11.58	-20.20	7.47
稀土业务	1,252,593,274.45	1,122,447,729.83	10.39	19.38	21.85	-1.82
电池材料	3,145,919,714.27	2,817,903,786.59	10.43	-7.50	-10.21	2.71
房地产及配套管理	47,761,286.38	48,371,393.70	-1.28	-9.67	-5.75	-4.21

注:公司电池材料业务包含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业务和贮氢合金业务。

(三)公司主要经营管理举措

报告期,公司积极推进年初制定的各项重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1、实施全面成本管理

公司深入实施全流程、全要素降本增效工作。报告期公司从采购降本、制造降本、库存管理等方面开展专项工作,促进企业在各项工作的管理基础高级化、现代化。

(1)采购降本专项。2020年上半年采购降本的工作重点是规范采购活动,完善管理规范和操作流程,包括发布《厦钨物资分类采购管理指引》《厦钨设备采购管理指引》《厦钨五金备件采购管理指引》,对《原材料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规范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价采购、询比价采购等采购方式的操作流程;创新采购作业考评体系等。

(2)制造降本专项。公司拟定集团制造降本工作计划,制订细化模型,把制造降本细分到各产品类别及成本中心,明确各要素的降本口径,在试点公司推行成本要素降本,确定了降本目标和实施计划。

(3)库存管理专项。选定6家权属公司跟踪库存管理专项,对库存周转、呆滞库存、滚动需求计划、月度库存分析、库存考评机制等提出明确指标和要求。管理工具方面,积极推进BI库存报表的应用,实现分库存结构的周转效率分析,对周转效率劣于预算目标的公司予以及时通报及整改。

2、推广国际先进制造。

报告期公司发布了《全面推行国际先进制造总体方案》,上半年完成了先进制造理念在主体公司的宣贯和沟通,初步确定了以内部专家为主的六大体系专业技术协作委员会。借鉴长汀金龙磁材事业部外聘顾问公司取得的经验和效果,公司决定对先进制造的实施方案和计划进行调整,借助咨询公司力量,做好集团层面的项目规划和事业部层面的深入辅导,以精益生产为主线,引领工艺、装备等六大体系全面推进。

3、完善内控管理体系,推动公司治理的现代化。

公司以企业组织管理优化专项为抓手,组织总部和各权属公司对职责、分工、权限进行全面优化。上半年,公司发布新制定的《组织管理优化实施方案》,修订《权属企业组织管理指引》《总部部门及岗位说明书》,梳理总部权限指引表,督导各公司修订部门及岗位说明书,开展业务权限设计。

4、深化全面预算管理。

公司组织定期召开集团预算与经营策略分析会,围绕如何实现预算目标,拟定研发、销售、生产、成本管理等方面的策略,结合经济测算,量化评估效果,明确核心经营策略。财务分析协作组协助事业部对核心经营策略进行分解,逐月跟踪。为进一步完善预算分析模式和机制,公司制定了集团预算分析操作指南,明确职责,以分析为突破口,强化过程管理,发挥预算的牵引作用。

5、实施全面绩效管理

公司将绩效管理深入到每个岗位和个人,使绩效考评入岗位、任务考评至个人,同时把研发专项、降本专项、先进制造等重点工作纳入考评体系。报告期,公司以总部绩效管理优化为案例,优化绩效管理方案,将管理项目纳入项目管理,提取关键KPI,分解指标层层落地,为集团绩效管理体系建设提供实例,对现有绩效管理制度提出初步改善建议。为明确绩效管理向纵深发展的思路,公司通过人力资源专修班,厘清全面绩效管理底层逻辑,建立将绩效考评纵向贯穿到每个岗位的理念。

6、提升业务管理信息化水平。

一是成立了ERP运维协作委员会,明确委员会工作规则和行动方案,充分发掘和利用好ERP功能。二是开发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SRM),成立项目推进小组,完成项目前期调研及项目招标,现已正式在厦门金鹭试点立项。三是开展建立集团数据中心与智能报表管理系统相关的调研、技术架构研究、产品选型、系统逻辑整理、询比价等前期工作,制定了项目实施工作计划。

7、建设人才培训体系。

报告期公司从实施职位管理体系、开展任职资格管理、设置培训大纲和完善培训课程4个方面开展人才培训体系建设。上半年,公司草拟了各序列职位体系搭建及任职资格体系指导意见初稿,实施管理序列和总部专业序列任职资格设计,指导技术中心技术序列/专业序列/管理序列的胜任力评估及结果应用。在课程设计方面,完成了管理序列和总部专业序列培训大纲初稿及降级管理办法初稿。

8、加快电机产业园区建设。

一是为推进电机产业项目落地,电机公司调整了服务范围,增加产业招商、物业管理服务、仓储物流、信息咨询等内容。二是积极促成首批项目入驻园区,部分企业已签署入园意向。三是完善电机产业指挥体系,梳理完善工作机制,增加人员配置,明确电机各方的职责范围。

(四)重点投资项目进展

1、虹波钼业高新钼材异地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已完成新厂房设计、平面图设计、建设招投标等,2020年7月主体工程开工,预计2021年12月一期投产,2023年1月二期投产。

2、鑫鹭钨业APT绿色冶炼和废钨回收项目,即鑫鹭钨业10000吨APT生产线、2500吨硬质合金回收生产线项目。截止2020年6月底,已完成APT厂房土建、办公楼封顶、APT车间主体设备安装、硬质合金回收生产线项目的设备采购、综合仓库和硬质合金回收车间落架,2020年8月份对APT车间设备进行调试。

3、厦门金鹭硬质合金工业园建设项目,即海沧金鹭投资建设棒材生产线项目。总用地面积585亩,2019年11月取得土地,并启动7000吨/年硬质合金棒材生产线建设,用地面积207亩。截止2020年6月,已完成项目规划方案设计、综合楼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查和施工许可手续,综合楼于2020年6月开工建设,该项目预计2022年6月建成投产。

4、厦门金鹭泰国硬质合金项目。项目一期先在泰国租赁厂房,建设年产800吨硬质合金棒材生产线,同时购置土地约134亩,用于后期建设厂房搬迁扩产。租赁厂房改造项目于2019年9月开工,2020年4月竣工和试产,2020年6月已完成全部固定资产验收,与客户开展质量认证,陆续开始小批量生产。土地购置工作已完成。

5、天津百斯图数控刀体建设项目。2020年6月完成生产车间一、生产车间二的基建施工和所有单体的主体结构,2020年7月完成机电安装,预计2020年10月底完成生产设备的安装调试。

6、厦钨新能源电池材料海景基地、宁德基地扩产项目。年产20000吨车用动力锂离子材料项目(海景基地)的生产车间、质检楼、综合楼及宿舍楼正在土建施工阶段;宁德年产20000吨车用动力锂离子正极材料生产线项目,一期10000吨已投产,二期10000吨2020年6月全部完成设备安装。

7、长汀金龙磁材扩产项目。完成了机加工厂房建设,熔炼炉及连续烧结炉的安装调试,于2020年7月建成投产。

8、厦钨电机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项目占地面积约296亩,其中一期A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占地面积约28亩,一期B区厂房项目占地面积约106亩,已完成建筑的建筑面积约7万平方米,项目正在办理竣工验收。

(五)2020年下半年主要工作

1、继续深化全面降本管理。公司按计划推进4个专项工作,对采购方式运用和考评体系执行情况开展联合审计,建立采购标准数据库,督促各项采购指标的达成;建立制造降本操作指南及考评体系,配套开发制造降本统计报表;根据《库存管理指引》,跟进重点公司降库增效专项绩效目标达成情况;加强关注人力成本及效能,推进组织盘点和优化,完善EHR系统,将配套政策规范细化。

2、继续深化研发费用管理。按照"用经费来调动,以项目做载体"的研发管理思路,夯实研发费用管理。

3、继续推广国际先进制造。制定六大体系专业技术协作委员会的工作指引;推进集团层面在系统规划、评价体系、标杆复制和培训体系四个模块的构建;深入推进以精益生产为主的咨询项目,带动工艺、装备等六大体系共同推进和全面提升。

4、继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推动公司治理的现代化。继续督导各权属公司,根据新修订的组织分工及权限指引对制度体系进行修订,制订并发布《权限手册》;完成总部内控手册汇编,开展制度宣导及根据需要开展内控专项审查。

5、继续深化全面预算管理。持续强化过程管理,以滚动预算为抓手,确保预算目标有可执行、可量化的经营策略支撑,每月跟踪关键经营策略实施情况;在部分公司试点推行预算分析操作指南,做好事业部层级分析体系建设;开发三级财务分析核心报表,进一步夯实全面预算过程管理。

6、继续实施全面绩效管理。结合各公司产业情况和发展阶段,对目标制定、绩效辅导、绩效面谈、绩效评估与绩效应用等环节的执行情况进行复盘,创新绩效管理方法,拟定切实可行的《厦钨全面绩效管理方案》,完善薪酬能增能减、职位能升能降、人员能进能出的"三能机制"相关制度,对《目标与绩效管理制度》进行修订,优化下一年度的绩效管理工作。

7、继续提升业务管理信息化。按计划继续推进ERP运维稽核功能开发、梳理运维KPI考核指标等工作;确保厦门金鹭SRM项目按计划完成上线;按计划推进三级财务分析体系月度分析报告、分产品核算利润报表。

8、持续建设人才培训体系。编制任职资格体系指导意见,指导权属公司完善职级体系建设,推动管理序列和专业序列培训大纲定稿和实施。

9、扶持产业重点项目。持续跟踪产业化重点项目。

10、加快电机产业园区建设。

11、专注主业、处置房地产业务。积极推进处置滕王阁地产60%股权。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0-075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8月20日在厦门市展鸿路81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A座21层本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前公司董秘办公室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黄长庚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周闽先生因公务无法出席,委托董事侯孝亮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洪茂椿先生因公务无法出席,委托董事倪龙腾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0年上半年总裁班子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都昌金鼎已进入生产经营稳定期,未来经营性现金流可以覆盖投资资金需求,同意对都昌金鼎减资10,000万元,减资后,都昌金鼎的注册资本将变更为41,000万元。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重新挂牌出让公司原总部办公房产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出让公司原总部办公房产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评估值为底价(2018年9月30日,账面价值866.98万元,评估值4,280万元),在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挂牌出让公司原总部办公房产。原总部办公房产于2019年2月至2019年9月在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挂牌征集受让方,期间未有受让方摘牌。公司聘请评估机构以2020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对原总部办公房产进行重新评估(重新评估后账面值为819.11万元,评估值为3,764万元)。鉴于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国有产权处置相关规定重新挂牌出让公司原总部办公房产,并授权公司总裁班子及其授权人士根据公开挂牌竞价结果签署有关协议和交易文件,办理有关交易过户手续。董事会授权总裁班子,在此次评估有效期内未完成原总部办公房产出让的情况下,按照企业国有资产处置相关规定,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评估机构对原总部办公房产进行重新评估,并以新的评估值为底价进行挂牌出让,并授权总裁班子及其授权人士根据公开挂牌竞价结果签署有关协议和交易文件,办理相关交易过户手续。

五、会议在关联董事黄长庚先生、吴高潮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由24个月展期至48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2年9月10日。在存续期内,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如延长期满前仍未出售,可在期满前两个月再次召开持有人会议,审议后续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事项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4)3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上证发(2014)58号)、《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事项时,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事项。

详见公告:临-2020-077《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会议同意聘任冯锦东先生及苏丽玉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详见公告:临-2020-078《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22日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0-076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20日在厦门市展鸿路81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A座21层本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前公司董秘办公室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继松先生主持,应到监事9人,实到监事7人。监事陈光鸿先生因公务无法出席,委托监事会主席许继松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监事张真先生因公务无法出席,委托监事会主席许继松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0年上半年总裁班子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年8月22日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0-077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4)33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上证发(2014)58号)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23日、2018年9月11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25日、2018年9月12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2018-057)。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竞价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获得标的股票。截至2019年2月11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完成股票购买,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101,17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783%,成交总金额为1366.90万元,成交均价约12.41元/股。上述购买的股票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2019年2月12日至2020年2月1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2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06)、于2020年2月1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5)。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并且员工持股计划成立之日(2018年9月11日)起算,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将于2020年9月10日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8)。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1,101,1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83%。

二、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况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到期,基于对公司未来业绩持续增长的信心,切实发挥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作用,公司于2020年7月27日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由24个月展期至48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2年9月10日。在存续期内,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如延长期满前仍未出售,可在期满前两个月再次召开持有人会议,审议后续相关事宜。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事项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4)3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上证发(2014)58号)、《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事项时,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事项。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22日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0-078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冯锦东先生、苏丽玉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

冯锦东先生及苏丽玉女士均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合格证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中对证券事务代表任职资格的要求。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姓名:冯锦东、苏丽玉

联系电话:0592-536 3856

传真:0592-536 3857

电子